

《樂享聖言》

太 27:27-56 靈修信息及經文

馬穎儀牧師

2025/04/20

各位弟兄姊妹早晨，我是馬穎儀牧師。今日與大家分享經文是太 27:27-56，昨天經文講到耶穌經過猶太公會審議後，決定把耶穌交給羅馬巡撫彼拉多審理，目的是要治死耶穌。雖然彼拉多查不出耶穌有任何罪狀，他的太太也勸告他不要管有關耶穌的事，固然他也可以按逾越節可以釋放一個罪犯的常例釋放耶穌，但在群眾壓力下，他最終仍決定釋放犯大罪的巴拉巴，而把無罪的耶穌交給兵丁，把他釘在十字架上。

今日的經文可以分為三段，第一段是 27-31 節，講述兵丁如何戲弄和羞辱耶穌。他們脫了耶穌的衣服，讓他穿上一件朱紅色袍子，用荊棘編成的冠冕戴在他頭上，拿一根葦子放在他右手裡，跪在他面前，恭喜他作猶太人的王，後又吐唾沫在他臉上，拿葦子打他的頭；之後再讓耶穌穿上自己的衣服，帶他往各各他，預備要釘死他。

第二段是 32-44 節，是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的情況。經文提到耶穌以「猶太人的王」的罪名，與名兩個強盜同受釘十字架的刑罰。無論祭司長和文士、長老、經過的人，連同與耶穌同釘十字架的強盜也譏笑耶穌，說如果他真是神的兒子、是以色列的王，既說有能力拆毀聖殿，三日又建造起來，為何現在不能自救或求神拯救呢？

第三段是 45-56 節，講述耶穌臨死前和死後的景象。耶穌大概被釘在十架上約六個小時，到申初，即下午約三時，遍地黑暗，耶穌臨死時大聲喊說：「我的神！我的神！為什麼離棄我？」，之後他嘗了些醋，氣就斷了。忽然聖殿裏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，這裡所說的幔子通常是指分隔聖所和至聖所的布幕，而至聖所是象徵耶和華神的住所，只有大祭司在一年一次的贖罪日可以經過幔子進入至聖所，把祭牲的血灑在約櫃和約櫃頂上的施恩座上，為百姓贖罪。現在幔子裂開，象徵因着耶穌基督的死，神和人之間的障礙已被挪開，正如希伯來書的作者來 10:19-20 所說：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著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他的身體。」。另外，這幔子也有可能是指分隔女人院和以色列人院的布幕，因為這是公眾看得見的，百夫長和看守耶穌的人因為看見這幔子裂開，加上地震石崩，所以他們都極其害怕，因此都承認耶穌是神的兒子。無論這幔子是指那處的幔子，結論都是一樣，就是要證明耶穌基督的死不是拯救人類使命的失敗，而是有力地彰顯祂是神兒子的身分，他是人類可以親近神唯一的道路。主耶穌被羞辱至慘死在十架上，那救贖我們的大愛和大恩，我們實在要感恩，讓我想起兩段有關經文，第一段經文是腓 2:7-8：「他本有神的形像，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；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；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」，另一段經文是羅 5:8：「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」這兩段經文都提醒我們耶穌本是尊貴無

比的神子，又是聖潔無罪的義人，卻甘心願意為我們捨棄性命，甚至接受殘酷的十架刑罰，為的是要成就父神救贖罪人的計劃，讓我們看見耶穌極度的謙卑和順服，而當父神把最愛的兒子耶穌基督為我們犧牲時，神對我們這些罪人的愛，就顯得清清楚楚了！我們是誰？怎能配受這麼大的恩典呢？真是要感謝神不厭棄我們卑微不潔，願意用如此重價救贖我們，讓我們可以罪債全消，與神重新和好，得到神兒女名分，可以承受永遠的福樂。我們又以為報呢？其實我們的救主對我們是有要求的，主在可 8:34 說，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」，捨己、背十字架當然不容易做，但願父神和主耶穌基督的大愛激勵我們，學效耶穌的謙卑順服，也要看得通我們在這世上只是寄居的，日子是有限的，在地上的物質是帶不走的，所以無需太花時間和精力為今生爭取名譽、地位、權柄、和各種物質的享受，只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，而把更多我們的精力和時間投放在天國的事情上，多裝備和運用我們的恩賜，服侍人、為主作見證，領人歸主，完成神在我們身上的心意，討他的喜悅。期盼在今天復活節主日，我們多思念主愛和權能，也求主幫助我們更新我們的心思意念，賜力量給我們捨己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，深信主會供應我們需要及賜下屬靈的福氣給我們。

讓我們一起祈禱：

天父我們感謝祢，祢為拯救我們，願意差派祢的獨生愛子耶穌基督降世為人，為救贖我們的罪而死在十架上；我們又感謝主耶穌基督，祢甘願降卑，為我們受苦受死，以致我們可以得救，享受永遠的福樂。求主用祢的愛激勵我們，學習多放下自己，學習以天國的事情為念、更多為祢傳福音、作見證，帶領更多人歸向祢，榮耀祢的聖名。我們這樣祈禱、交託、感恩，是奉主耶穌基督的名而求，阿們。

太 27:27-56

「27 巡撫的兵就把耶穌帶進衙門，叫全營的兵都聚集在他那裏。28 他們給他脫了衣服，穿上一件朱紅色袍子，29 用荊棘編做冠冕，戴在他頭上，拿一根葦子放在他右手裏，跪在他面前，戲弄他，說：「恭喜，猶太人的王啊！」30 又吐唾沫在他臉上，拿葦子打他的頭。31 戲弄完了，就給他脫了袍子，仍穿上他自己的衣服，帶他出去，要釘十字架。

32 他們出來的時候，遇見一個古利奈人，名叫西門，就勉強他同去，好背著耶穌的十字架。33 到了一個地方名叫各各他，意思就是「髑髏地」。34 兵丁拿苦膽調和的酒給耶穌喝；他嘗了，就不肯喝。35 他們既將他釘在十字架上，就拈鬮分他的衣服，36 又坐在那裏看守他。37 在他頭以上安一個牌子，寫著他的罪狀，說：「這是猶太人的王耶穌。」38 當時，有兩個強盜和他同釘十字架，一個在右邊，一個在左邊。39 從那裏經過的人譏誚他，搖著頭，說：40 「你這拆毀聖殿、三日又建造起來的，可以救自己吧！你如果是神的兒子，就從十字架上下來吧！」41 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也是這樣戲弄他，說：42 「他救了別人，不能救自己。他是以色列的王，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，我們就信他。43 他倚靠神，神若喜悅他，現在可以救他；因為他曾說：『我是神的兒子。』」44 那和他同釘的強盜也是這樣地譏誚他。45 從午正到申初，遍地都黑暗了。46 約在申初，耶穌大聲喊著說：「以利！以利！拉馬撒巴各大尼？」就是說：「我的神！我的神！為甚麼離棄我？」47 站在那裏的人，有的聽見就說：「這個人呼叫以利亞呢！」48 內中有一個人趕緊跑去，拿海絨蘸滿了醋，綁在葦子上，送給他喝。49 其餘的人說：「且等著，看以利亞來救他不來。」50 耶穌又大聲喊叫，氣就斷了。51 忽然，殿裏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，地也震動，磐石也崩裂，52 墳墓也開了，已睡聖徒的身體多有起來的。53 到耶穌復活以後，他們從墳墓裏出來，進了聖城，向許多人顯現。54 百夫長和一同看守耶穌的人看見地震並所經歷的事，就極其害怕，說：「這真是神的兒子了！」55 有好些婦女在那裏，遠遠地觀看；她們是從加利利跟隨耶穌來服事他的。56 內中有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又有雅各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，並有西庇太兩個兒子的母親。」

經文引自《新標點和合本》，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。